

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追认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的
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我们对《关于追认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的议案》发表意见如下:

我们认为,超出 2016 年初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客观、公平、公允的原则,所涉关联交易事项为了满足正常生产经营所需,其运营方式和定价原则未发生变更,关联交易定价符合公允价格的要求和相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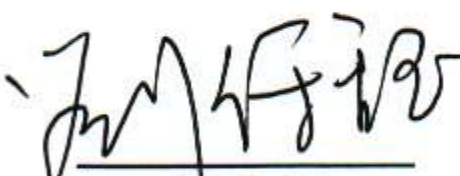
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时,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,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:


白彦春


朱霖


刘保钰

2017年4月26日